

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
130巷109號

聯絡人：黃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2787-8459

傳真：02-2653-2073

電子郵件：yuhuang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314051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自113年6月1日正式啟用「藥害救濟行政管理系統」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藥害救濟徵收金申報時程為每年六月，為配合本年度申報時程，本署自113年6月1日起正式啟用「藥害救濟行政管理系統」。
- 二、本年度藥害救濟徵收金採雙軌併行，藥商於申報藥害救濟徵收金資料時，可至「藥害救濟行政管理系統」（網址：<https://dra.fda.gov.tw>）進行填報，亦可依照往年使用紙本流程。
- 三、旨揭平台入口網頁亦可自本署官網「業務專區」>「藥品」>「藥品上市後監控/藥害救濟」>「藥害救濟」>「藥害救濟申請」項下進入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不
公
換
章

副本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
電 2024/05/08 文
交 16:53 換 章

人 公 團 財	
會 會 基 救 濟 基 金 會	
2024/05/08	文 章
20 日 21	天 章



裝

訂

線